

<<戈乱>>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戈乱>>

13位ISBN编号：9787506018814

10位ISBN编号：7506018810

出版时间：2004-1

出版时间：东方出版

作者：程维

页数：346

字数：40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戈乱&gt;&gt;

## 内容概要

这是著名诗人程维以现代理念叙述历史史实的新历史小说。

故事取材于明代中期，皇帝风流，宦官当权，藩王企图重演明初的清君侧故事。

——当画家寅、行者归无骥、刺客利苍，几乎在同一时刻来到南都。

世袭的南都的帝国亲王正策划发动宏大的武装叛乱，他被一把灌注了前世符咒般隐秘欲望的古老宝剑所折磨。

那把宝剑在梦中对他进行了精神阉割。

画家是来为王妃绘画的，他爱上了美丽的王妃。

刺客是来行刺王的，他反被行者作为了刺危在杀对象。

王者最贴身的武士和最亲密的情人恰是最危险的偃卧者。

从各条途径汇集南都的剑士、散人、响马、商贾、艺伎、武者等局外人也跌于迷局之中，旁观者也无法逃脱眼中恶梦的图像。

王者、画家、刺客、王妃……在这一刻都陷入了自己的宿命之中…… 杀者与被杀者，爱者与被爱者，脱离灵魂的肉体，徒具美绝；游离躯体的灵魂，无所依从。

他们在彼此的错位中相互纠缠、迷失、沉沦与挣扎。

一边是血腥的杀戮，一边是芬芳的爱情。

中间是王者、武士、美人与书生的巨大犹豫与徘徊。

阉割之痛是那个时代的世纪之痛。

一个宦官将一己之私的隐疾暗恨，发泄在最阳刚的男人和最柔媚的女人身上，在剑客如云的时代，他要用一把宝剑来弥补自己永远的缺失。

古典欲望、情爱、阴谋、迷乱，折射了人类封建社会的毒瘤……宦官制度的黑暗。

全新的现代观念，又演绎了一场华美之极、肮脏之极、迷乱之极、暴烈之极的阴谋与晬变，一场浮华而萎靡的忧伤、一派怒放的伤花。

<<戈乱>>

作者简介

程维，1962年生，江西师大中文系毕业，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江西省作家协会常务理事，南昌市作家协会副主席。

1983年发表作品，曾以“现代咏史诗”在海内外产生影响。

出版诗集《古典中国》，散文集《独自凭栏》、《豫章遗韵》等，荣获中国作家协会第八届庄重文文学奖。

现居南昌。

<<戈乱>>

书籍目录

第一章：陡暗 奔跑，窒息，染着血迹的吻痕 比如：剑，或者头颅 夜行人，月光下的使者 马车，停止速度，我向你大哭 蝴蝶，武士，木头人 影子乱了 天黑了，要当心 远方的死亡，等我 把梦打开  
第二章：飞白 胡城，老酒，金陵客 王府宴饮 书空 歪斜的酒楼，是行者流落的小站 纸上之蝶 一枝花，红得使手感到害羞 刀锋使一个人的姓氏带血  
第三章：雪墨 谁是剑，谁是客？  
三种兵器，或一个人 书法死了 性别代词中的戈 嗨，太阿！  
谁说我是反贼 苍龙在天空行走 刺客：怒之花  
第四章：黑蓝 道可道，非常道 西山之侧 他乡的钥匙 别给我下春药 画酒杀人 爱是黑暗的  
第五章：蒂红 夜晚的贼，像个会飞的梦 纤毫之重 剪径 致幻 笔是灵感的性器 叫一声母亲，我们都是婊子 一个人和他的影子在旷野厮杀  
第六章：玄黄 夜武士 偃卧者，醒来！  
血在烧 狗日 神的泪水滴在剑上 皇帝不在的秋天 生命不能阻挡伤口向刀锋开放 花碎 王 逆流之身  
了断跋：一座城的虚构证词 后记：杀青

## 章节摘录

书摘 圣剑堂，黑底飞金匾额。

悬挂匾额的屋宇是王府神圣之地，亦是供奉宗器之所，其尊崇甚至超过了先祖皇帝御笔题匾的王府宁和殿。

圣剑堂是由豪的祖父，也就是先祖皇帝第十七子，当年受封的第一代宁王玄题写的。

圣剑堂三字运笔粗重，如苍头皂服，难掩其内敛的沉雄。

但这与有草书圣手之称的玄以往天马行空、风飞云动的书法相比，截然两副面目。

书者题写的款识，已将原名铉的金属旁除掉，改为了玄。

一位文武全才的藩王，曾经虎视幽燕。

面对万马千军，如同独行于空巷，他只悠然镇定地想自己的心事，走自己的道，从他身上看到了一种大从容。

一个玄风道骨的隐者，偏嗜禅机茶趣。

在山水都改变方位的地方，坐看云起云飞，他的脸上却满是雷电之威。

曾经追随过他的武士，仍不会忘记当年他说过的那些激动人心的话语——真正的武士总是在他的爱妻睡熟以后告别而奔赴疆场的，其实他的妻子在他出门时就睁开了眼睛，眼睛里有泪水。

武士就是为这双眼睛战斗的，他们不是懦夫，从来不是！他们不是不爱自己的亲人，他们爱！我要大声说，是的，是爱！他们为爱而战，这就够了。

正如朝中当时某位权臣所说：一字虽改，玄还是王。

他是一位有武士之威的王者。

记忆犹如翩翩蝴蝶，有时是舞蹈在花树里，有时是穿飞在廊柱间，有时是悬浮在幽暝中。

豪记得儿时，祖父玄带他来到殿后。

面对形如庙堂却守卫森严的建筑，玄打算让王孙看件东西。

进门之前，玄指着门楣上的匾额，要豪仰起头来认三个字。

见祖父兴致勃勃，三岁的豪小嘴开始蠕动：圣？剑？堂？每读一个音，就带有一个疑问：每读一个字，都侧头以求证的目光看祖父一眼。

不苟言笑的祖父有意回避豪的目光。

用沉稳、镇定的吐字方式纠正豪的疑惑，每吐出一字，都似金属落地，铁钉入木。

圣。

剑。

堂。

豪只有硬着头皮跟着念：——圣——剑——堂。

祖父对豪的表现不甚满意，他几乎食言了，也就是说豪那次根本没有看到什么东西。

豪觉察到祖父的不快，他灵猫似地飞快一瞥祖父脸色，发现他利刃般的胡子上粘有一粒鼻屎，像只小小的苍蝇，豪不敢点破，好像那是自己弄上去的。

那扇厚重而又斑驳的褚红大门没有打开。

豪随祖父的影子离去之际，还回头张望，木雕般的守卫武士居然动了一下，又赶紧站直。

豪吐吐舌头，做了个顽皮鬼脸。

武士假装没看见。

呸。

巍峨的红色廊柱下。

一张孩子的鬼脸一伸一缩，开始是尝试性的，后来又增加了一张，有时两个孩子的鬼脸一上一下，同时出现在廊柱背后。

武士视而不见。

孩子放肆了。

廊柱间两个蝴蝶般的影子穿梭着游戏起来，在前边跑的是童年的王，后面追的是他的小伙伴宋。

空中浮荡着游戏的童谣——我们都是木头人，不许笑来不许哭，谁先笑了谁就输，谁先哭了谁是猪

## &lt;&lt;戈乱&gt;&gt;

两个小小的身影，一会儿贴着柱子作木头人状。一会儿禁不住又咯咯笑着追闹不休。只有一动不动的武士，才是高大廊柱的最好模仿者，童谣游戏中的木头人。童谣美好而纯洁，一串串银质的声音里荡逸出浓郁乳香。

那天，豪踩着祖父的影子小心地跟到后堂。祖父心事重重，步履如磐。

圣剑堂——豪的清亮童音将日渐衰老的宁王玄略感昏昧的眼睛又吸引到那块匾上，这是一次促使祖父践诺的提醒，更是豪幼小心灵的一次谋算。

宁王玄显然乐意接受这次来自孙儿的提醒与谋算。他伸手在豪的后脑勺慈爱又不失有劲地摩动几下，仿佛证实自己还不太老，说过的事并没忘记。豪觉得那只手挺大，却薄弱，像落山前的夕阳余晖。但他很感动，是受宠若惊的感动。

他无比快活地眨动眼睛，见祖父的两撇已然耷拉的胡子竟然微微上翘、银光闪烁，似张开的鸟翅，要飞起来，祖父突然也高兴了。

老宁王用眼神深处的威严稍予示意。两位武士反应迅速地打开了厚重的大门。豪随祖父挺着小肚子神气活现地迈上台阶，他惊讶于木头人般武士的复活，其中一个还朝他暗中呶了舌头，豪想上去揍他。

祖父在门内故意传来咳嗽声，豪连忙跟入。咳嗽。

豪最早是被祖父的一声威严而又混浊的咳嗽带进圣剑堂的，这与后来史学者认为是在庄严仪式中的进入简直南辕北辙，但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走进生命中的宿命与隆重之地。

作为豪的引进者，年事已高的宁王玄如释重负。看着殿堂正中供奉的宝剑，豪只感到寒气袭人，而圣剑堂外的菊花正开的无比惨白，像是若有暗示。

老宁王出来时交代武士：这门，也该重漆一遍了。颜色，可以红得更深一些。

祖父去世多年以后，宁王豪独自呆在圣剑堂。明灭不定的烛光中，他想起祖父当年在此对他说过一句很有分量的话——天下有多少人梦寐以求想进到这房子里来，知道是为什么吗？年幼的豪其实不可能深味祖父的语意，但还是听清了下一句话。

——就是因为这里供着的是至高无上的皇室太阿剑。

王府门前硕大的石兽在薄暮的安闲中镇守着它的投影，直到淡青的暮色将那对影子逐渐暗合。掌灯时分，王府传出一声：王爷回府啰！划破了擦黑的静谧。也缝合了昼与夜的最后一道缝隙。刚才还似在偃卧的王府顿时活络起来，再现浩大与繁复的气氛。一处处甬道、月门、厢房、花厅、园径、厩舍、轩窗、阁楼，都有人在活动。侍女、府役、丫环、童仆、护卫、家人，进进出出。灯火也好像是被那叫声一带亮的。

一条狗从王府大门的石兽下经过。另一条狗撵上去，不发声就搅到了一起，两条狗匆忙间便共同成为一堆黑影在抖动。牵花的狗。

府卫拣了块石子朝暗影无聊地扔去。狗仍只顾自做，石子打在石兽上。门卫骂了句难听的话，第二块石子准确地击中暗影。公狗嗷的一声就撩脚欲逃，不想两腿间的阳物却被母狗的阴器夹住不放，只有痛苦又快活地嗷嗷叫。府卫恶作剧地笑起来，嘴里冒出一串过瘾的脏话。

## &lt;&lt;戈乱&gt;&gt;

蒙昧而晕红的光线中，娄妃款步走入厢房。她擎着头颅的玉颈，如高贵的天鹅，让美向四周辐射。所有丫环都靠到一边，略微低头，以示恭敬。娄妃坐到王旁边的紫檀木椅上，侍女君枝奉上香茗，她轻啜了一口，将细瓷的茶盏搁下。宁王豪隐约觉得妃华贵的手指闪动的甲光。

宁王豪没有饮茶。他手边的茶，只代表一种坐姿。或一次没有发生的晤谈。

王府的家宴是在闷声不响中进行的。对于满桌佳肴，宁王豪恍若未见，他没举筷子，都不敢动。大家知道他在等什么。

一个佝手佝脚的身影过来，是府役老忠，他手捧一黑得发亮的小罐，到宁王面前稳稳放下。豪有些迫不及待一手抓起筷子，另一只手启开罐的封口，先吸吸鼻子，嘴里说真香，再伸筷子进去，不乏小心地拈出一小块奇臭无比的豆腐乳，赶紧盖好罐口，惟恐跑了气味。这时，家人都要屏息，待老忠将罐子抱离饭桌，才暗透一口气。只见宁王的筷尖剔一下豆腐乳，点在舌上，认真而又津津有味地吃起来。府役老忠的女人做的臭豆腐乳是他的命根子。

大家动起筷子，谁也没有留意到桌上多了一道特别的菜。当宁王豪夹到嘴里感觉味道非同寻常，又向那道菜下箸时，一侍立在侧亢筋瘦骨的管家卜凑上去介绍，这是帝京传来的佳肴金枪菇。

他说话的声音像蚊子，正好只有宁王豪能听清，但特别提到：这道菜皇上非常爱吃并着力推崇，一时京里官宦富贵人家，大小酒店都极盛行。此菇为菌类植物，鲜美异常，产生于西北边塞之地。说到这里，卜又压回到原先的音量：据说是大苑马在春天发情之期交配时，精液掉在土里滋生的一种植物，此物健硕柔韧，酷似阳具。

传说是寂寞塞妇们蹲下身来的泄欲之物。听到这里，宁王豪原已出现的笑意的脸又收敛了，他有些不快地欲撂筷子。

卜赶忙又说。此物上桌不仅壮阳，且极味美，其之流行，乃壮阳之名远大于味美，这才为食客们趋之若鹜。听说司礼监瑾公公府上都少不得这道菜，好像金枪菇吃进体内，阉了的家伙也会从下面长出来。卜是见宁王豪的脸色由阴转晴才越说越放肆的，但其说话的音量又控制的恰到好处，继而被宁王豪的笑声覆盖。

见王的筷子果敢地伸向金枪菇，卜退到一边，卜有着一副螳螂似的面孔，鼻下仁中至唇部几乎与鼻尖相齐，尽管他有一只从眉心而下呈上升状的鼻梁，但这种高度因与仁中达到相等程度，而使整个面部像螳螂的面目一样呈侧凸状，他下腭稍短，两眼有一种无神的淡漠而铭入人心。在说得宁王豪或笑或恼时，他始终面无表情，像宁王晃在墙上的背影。

这个晚上，宁王豪仍没和妃多说话，只感到当她扬起天鹅般的颈项，用清澈的眼神定定地看着自己时，就像一个会走路的梦。

那个梦里没有暗示，只有华丽的光焰，里面像住了一个神。

宁王豪就是娄妃眼里的神，可在那空茫的眼睛里，显然可以发现那个神的缺席，纵使有再华丽的光焰也掩藏不住一种虚无。

我为你请的画师也该到了。或许是对娄妃眼眸里那份光焰的回应，宁王豪没头没脑地说了一句，便起身走向自己的书房。娄妃突然觉得肚子疼了起来，一种痉挛的疼。

不知是不是吃坏了东西，她想去如厕，又打算先忍一阵子。

画师？哦，是金陵诗者寅吧。

望着与自己话语越来越少的夫君，娄妃似乎听到不知从何处传来的忧郁而荒凉的箫声。

<<戈乱>>

想起那些曾经的绮缱与柔情，娄妃不禁悲从中来，她怎么也不会忘记好像就是在昨天，但事实是很久以前的一次刻骨铭心的对话。

那时，他们是在王府后花园的笠雪亭。

娄妃伏着栏杆，豪站在身后。

他们的目光和心思好像都被一对翩跹于花草间的彩蝶牵引着，柔软而缠绵。

……插图



## 媒体关注与评论

后记真想哭啊!真想痛痛快快大哭一场，为书中一一死去的人物而哭，为自己怀抱一个巨大的梦想终于付诸成文字而哭，为自己的心，为——我有一百种以上为在这本书写究时痛哭的理由。

但当这个深秋(其实已是初冬)的正午，太阳如此美好地照临着我的写作，我承受着上苍的如斯美意，并且为全书画下句号，走出书房，我拥抱了我的妻子——一个像服从天意一样默默支持我写作的美丽女人，我拥抱了我的儿子——一个有着天才思想的十五岁少年，我没有哭，我的眼里满是泪水。写到这里，同样的泪水又再一次溢出眼眶，在此书完稿的第一时间，我恭恭敬敬地燃了一炷香，向上苍默祷，我把这本书的写作视为伟大的天意，从镇书的念头一在脑中产生，我就接受了神圣的天启——这将是一部伟大之书。感谢如此美妙的灵感，感谢写作过程里不断出现的天助，祈愿伟大的天意一直庇佑我的存在与作为。

我终于写出了最想写的书，原先基本定位的构想、创意都达到了，这是我在最好的年华写的最好的一奉书。

谢谢赐予我慈爱与深切瞩望的父亲——我此生最尊敬、最爱的男人，我这本书是献给他的，谢谢您宽容地让我选择了自己所喜爱的文学，谢谢您，爸爸!虽然文学已是途穷末路，如一种悲壮的宿命。

谢谢我温和善良的母亲——妈妈，儿子的一切努力，都是为了证实您的爱是世界上最伟大的。

谢谢菲菲——我的姐姐。

谢谢蓓蓓——我的妹妹。

你们使我享受珍贵的同胞之爱，我不孤独，我深爱你们，我的姐妹和所有的亲人。

感谢朋友——那些奉献给我友情温暖的好人，你们是我此生看重而不能忘怀的兄弟，我的前世今生与来世都与你们同在，无论是登阁赋诗、把酒临风，或是落草绿林，江湖浪迹，还是布衣平生、寻常巷陌，你们使我触及到人性美好的天地多么宽广。

我还没有如此看重过一本书的写作，它几乎是我生命中的一个重大仪式，甚至每一天伏案、提笔、在白纸上落下文字，都是仪式。我喜欢并且敬畏这种仪式，对它又爱又恨，既放纵又节制。是它要我干什么或怎么干，我知道自己渐渐已沉浸在这样一个仪式中，既迷狂又执著，它让我写下的仿佛都是前世的经历。

我是回忆，一件事，一处场景和细节、一个人物，我此生与他们不熟，但我前世认识他们，或就是其中的一个。

一部小说的写作，一个那么热闹张扬迷乱狂荡的世界，怎么会是无中生有呢?不可能的，它肯定发生，存在、并与我有很大关系，我梦见的一切都是存在，它出现，我看到，它真实——我用写作告诉别人。

你信，它就是真的。我们也是活在后人的回忆里，只要你精彩，世人就会想起。

书中的每一个生命都是精彩的，你想那样，就把他当成是你吧。

但你不一定要那么去活，它仅仅让人看到，有一帮人那么活过，活得隆重，昂贵、而又惨烈。

这个世界上很多人有古代情结，这不奇怪，现代人就是从那时候一代代过来的，连接生命的血脉和记忆的纽带没有断，再这样又一代代下去，我们的现时代在后人的记忆中，也会成为古代。是的，古代——过去——记忆——积淀——思考与想像。

看你的脑容量有多大——在时空的间距里，看清了事物的本来面目。

也许在一个生活当中的人看来，时间里并无历史，只有今天。

历史只是为这部书提供了一个语境而已。

宁王，也只是一个不安定的符号，这部书不是写那一个人或几个人，而是写各种不同的符号，形成的庞大历史场景中的某种寓言性的非事实的真实虚构。对我来说，每一个写作日都是黑暗的，即使在白天，这本书都是在白天——主要是上午写出来的。

生命只有在黑暗中才能看到寻常不能看见的。

压抑、痛苦、忧虑，甚至狼狈不堪，这部书是我在这样一种处境中写出来的。

我有过太多黑暗时刻，这一二年来几乎陷入绝境。多少次我要考虑的问题是生命的突围——杀出一条血路求生。

<<戈乱>>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